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NGJIN

靈 金

Lingbao Gold Group Company Ltd.

靈寶黃金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0)

自願性公告

納入恒生綜合指數成份股

本公告為靈寶黃金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自願作出。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H股股份(「**H股**」)已獲恒生指數有限公司選定並納入恒生綜合指數(「**恒指**」)成份股，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九日起生效。恒指涵蓋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證券總市值最高的95%，提供了一項全面的香港市場指標。恒指可以用作發行指數基金、互惠基金及表現量度基準。

董事會認為，H股納入恒指反映資本市場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價值的認可，將有可能擴大股東基礎並增加H股交易的流通性，從而提高本公司於資本市場的投資價值及聲譽。

董事會謹此感謝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投資者對本公司的持續支持。本公司將繼續發展業務，並為股東創造本公司更大的價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靈寶黃金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建正

中國河南省靈寶市，2026年3月9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陳建正先生、王品然先生、邢江澤先生、何成群先生及趙理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即張飛虎先生及王冠然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楊志達先生、薄少川先生、郭新生先生及黃輝先生。